

桑園

嚴沁



MAGA

國立中央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

桑園 / 嚴沁著. -- 初版. -- 臺北市 : 小說創作雜誌出版 : 錦德總經銷, 民81
面 ; 公分. -- (嚴沁作品 ; 21)
ISBN 957-9309-12-4 (平裝)

857.7

81001411

版權所有・翻印必究

◎嚴沁作品21◎

ISBN 957-9309-12-4

桑園

作者 / 嚴沁

總經銷 / 錦德圖書公司

發行人 / 汪成華

地址 / 板橋市中山路二段291-10號7樓之3

出版者 / 小說創作雜誌社

電話 / (02) 9566521

製作發行 / 躍昇文化事業有限公司

傳真 / (02) 9566503

地址 / 台北市仁愛路四段122巷63號9樓

登記證 / 局版台業字第1187號

電話 / 7031828 7057118

初版 / 中華民國81年6月

傳真 / (02) 7024333

劃撥帳號 / 0744691-1 汪成華帳戶

定價 / 新台幣 160 元

● 本書若有破損缺頁敬請寄回本社更換 ●



嚴沁

台大外文系畢業。原籍杭州，出生於上海，成長於台灣，居住於香港。

寫作十餘年，出書百餘本。

她的好朋友對她說：「寫作有如愛情，可能是劫。」
嚴沁微笑：「我甘願糾纏一生一世。」

她在文字間展露了內心世界，既感性，又浪漫。

她說：「讓我的讀者在文字間找尋我吧！」

桑園

嚴 沁●著

桑園。

許多人經過這兒都忍不住停下來望望。這所座落在陽明山半山的房子，並不特別雄偉，也不特別新穎，更不特別精緻，只是它特別寧靜和那一份說不出的遼闊。

兩層樓的房子是採用法國鄉村式的建築，用木料多過用水泥。藤狀植物從地上一直爬到二樓的窗口，窗門特別大，用的是高級玻璃，屋裏終年窗簾深垂，除了寧靜，而且顯得有些神秘。

最引人注目的，當然不是屋子，而是屋子四周那大片名貴草地和花圃。

桑園主人十分聰明——或者說心胸開朗。草地和花圃四周不用圍牆，沒有籬笆，也沒有鐵絲網，讓整個桑園和秀麗的陽明山結成一片，而沒有一絲界限，這就是那份說不出的遼闊感覺的原因！

在花圃和名貴如綠茸茸地毯的草地間，十分藝術的用修剪整齊的灌木植物，劃出一條直通屋子的小徑，鋪著不經人工雕鑿的大石塊，非常優雅。只有較遠處的屋後，有一條水泥路可供汽車通行。

桑園附近幾百碼外有幾幢獨立的房子，都是富有人家的別墅之類，有圍牆又豪華，氣派和風味却及不上桑園的百分之一。

走出桑園的草地，有一塊小小的斜坡，上面就是上陽明山或下臺北的公路。沿著公路下行十分鐘，可以到華興育幼院和長老會神學院。桑園不是與世隔絕的清修之地，更不是凡夫俗子聚集之所。

桑園內住著兩姐妹。

兩個外貌、個性、年齡都有相當差異的姐妹。

除此以外，桑園裏有一個五十來歲的男管家林良德，有一個粗壯耿直的園丁健次，和一個女傭阿眉。健次和阿眉是夫婦，本是附近窮苦的農家人，爲了生活而到桑園工作的。桑園那大片令人羨慕的草地和花園，就是健次兩年來的心血結晶。

桑園後面有個馬廄，養著兩匹澳洲種的名馬，一匹叫幸運女，一匹叫幸運童，是桑家姐妹的寵物。屋子裏還養著兩條狼狗，兩條德國臘腸狗，狼狗爲防盜，臘腸狗却純爲娛樂。

其實，桑園也不需要狼狗來保護，入夜後，整幢屋子的門窗全佈了電網，除非不怕死的笨賊，否則誰敢拿自己生命來開玩笑？

一陣汽車聲，一輛雪亮的香檳色賓士二八〇沿著屋後的水泥路駛進車房，不一會兒，車房裏鑽出一個高高的、瘦瘦的女孩子。她穿著黑長褲、白色男裝襯衫，衣著雖簡單，看得出是精緻的高價貨。她留著長髮，却用一條黑色絲巾束在腦後，很隨便，很自然的模樣。

她大步走回屋子，從那步伐、那姿勢、那神態，看得出她的豪爽性格。她有點男孩子味道，有點不修邊幅，但——却十分嚴肅，十分冷靜。

男管家林良德已恭候在門後。

「大小姐回來了！」阿德禮貌的彎身。

「有信嗎？」大小姐——桑文薏不看他，直走進去。

「全放在書房的桌上！」阿德垂著頭。

文薏推開書房門，隨手把汽車鑰匙拋在桌上，拿起一疊整整齊齊的信。翻了一下，皺皺眉又搖搖頭，把信扔回書桌，這才上樓。

兩層屋子都滿鋪深棗紅色的地毯，所有的家具都是古典雕花的，屋子看來相當暗，走起路來一絲聲音都沒有——文薏停在樓上一間屋子門外，猶豫了半晌，終於敲敲門。

「是妳嗎？姐姐！」懶洋洋的聲音是桑文珊。

文薏推開房門，不滿意的又搖搖頭。她那才二十歲的漂亮妹妹，赤著腳，披散著頭髮躺在地毯上，旁邊放著一本美國性學家金賽博士的「報告書」。

「文珊，又看那種書？」文薏嚴厲的說：「躺在地上也不去替我打幾封信！」

「哦！姐姐，」文珊毫不在意的微笑，誇張的說：「我是無支柱的帳幕，需要人來扶持。再說——看性愛書是人生的準備，是嗎？」

文薏的臉上毫無表情，她心中疼愛這比她小八歲的妹妹，可是她不表現出來，她怕文珊被寵

壞了——文珊已經被自己的任性寵壞了。她嚴格的管束文珊，只是想讓文珊振作，讓文珊學好，才二十歲的女孩子，不肯讀大學，又不肯幫她管理公司的事，整天迷迷糊糊的追求新潮，尋找愛情，像樣嗎？

「起來吧！」文慧一把拉起文珊。「穿上鞋子到書房裏替我把幾封回信打好。」

「不嘛！丹尼要來，我在等他！」文珊倒在一張沙發上，她真像得了軟骨病。

「徐丹尼！」文慧臉色真的沉下去。「妳不該再跟那種人來往的！」

「丹尼有什麼不好？妳要反對他？」文珊不以為然。她那懶洋洋的神態下，有一份不易覺察的倔強。

「那麼妳能說出他有什麼好處？優點？」文慧很冷靜，很理智的反問。

「交朋友談戀愛，不需要有什麼好處，優點，」文珊慢條斯理的看著手指尖。「我喜歡他，他喜歡我就夠了！」

「文珊，妳越來越不聽話了！」文慧有些生氣。

「姐姐，我二十歲了嘛！」文珊笑著。

文慧暗暗嘆一口氣，她實在拿文珊那張美麗的笑臉沒辦法。姐妹倆相差八歲，照理講，思想差異不該那麼大，偏偏文珊一味新潮，一味嬉皮，和那個留長髮的徐丹尼臭味相投。若是——文珊沒有這麼美，若是文珊沒這麼胡塗，若是桑家沒有那麼富有，若是父母都健在，文慧實在不會那麼擔心文珊的。現在，除了做姐姐，她還要兼負父母的責任，叫她怎能不嚴格？

「二十歲了也得聽我的！」文慧說得有點橫蠻——她是不得已。「這屋子裏每一個人都得聽我的！」

說完，也不理會文珊的反應，轉身回房。

文珊扮個無可奈何的鬼臉，重新拾起地毯上那本「金賽博士報告書」。她得聽文慧的話，沒辦法！從十四歲起，六年了，她幾乎在文慧的管束下長大的。姐姐反對徐丹尼，但是她喜歡——這是煩惱的事，現在別想它，以後——或者會有解決的辦法，她真的不擔心，從小，她不就是什麼事都不擔心的嗎？讓文慧去擔心吧！

文慧回到臥室，立刻換上便鞋，她是規律的，永遠不可能像文珊那樣赤足散髮，懶散得像隻貓。

坐在梳粧檯前，她用刷子用力刷著頭髮。梳粧檯上只有些潤膚霜、清潔皮膚水，最女性化的，是那瓶沐浴後用的古龍水，再也沒有其他什麼化粧品了。文慧從來不化粧，不管今年流行什麼復古、娃娃化粧術，她永遠是光著一張臉，透明而乾淨。若說她講究什麼，那麼該算她那一頭又黑又亮的長髮了。每日清晨夜晚，每次從外面回來，她總是仔細的用髮刷來整理它，直到令她自己滿意。

放開束髮的絲巾——當長髮披散開時，她看來柔媚些，也漂亮些，可是，她永遠不在人前放開頭髮，她寧願人們看見她冷靜、堅強、理智的一面。

鏡子裏映出來的是一張輪廓分明，有個性的臉。她的眼睛黑亮有神，她的鼻子英挺果決，她

的嘴唇薄而堅定，她的下額固執而冷靜，若是一個男孩子，他會是漂亮而出色，可惜她是女孩，就顯得有些特殊了。

其實，她有著文珊同樣的美麗外表，漂亮的母親怎麼會有醜陋的女兒呢？只是，文蕙掩飾了她的美麗，她情願人們只看見她過人的才能！

雖然如此，她二十八歲依然繃緊的皮膚，乾淨而透明。她修長的身材，她挺直的背脊，她從來不露倦容的眼睛，不是仍令人羨慕嗎？

最令人敬佩的，她主持了父親留下的整間公司，而使業務蒸蒸日上，這不是每一個女孩子辦得到的啊！

刷完頭髮，她仍然用黑色絲巾束在腦後，再換一件衣服——她一直是穿長褲的。她換了一條黑色真皮的馬褲，一件白底黑點的絲質襯衫，再套一件皮背心，匆匆下樓。

阿德已善解人意的等在那兒，沙發邊放著她的馬靴，阿德手上替她拿著馬鞭，已到她習慣騎馬的時候了。

「我已經把幸運童牽到後園！」阿德說。這五十歲的管家，神色恭謹得——有些過份。

「很好！」文蕙套上馬靴，接過馬鞭，她向來滿意於阿德的安排。這也難怪，阿德在桑家已經三十年，怎麼還摸不透小姐的脾氣呢？

「晚餐——在六點半開，好嗎？」阿德又問。

「就六點半！」文蕙朝外走，換上騎師裝的她威風凜凜，又帥又挺。

阿德目送著她走出去，才面無表情的轉身離開。

文蕙完全不知道阿德對她的注視，她從來不注意這些小事的。何況，她已看見心愛的馬兒「幸運童」等在那裏，一個十四、五歲的小男孩牽著它。

看見馬，文蕙的神色立刻變了，她露出了難得的笑容，整個人都輕鬆起來。幸運童不愧是名駒，栗色的毛兒順得像一幅緞子，馬頭高高的揚起，又威風又神氣。文蕙從小男孩手中接過馬韁。

「你回家吧！信男，」她和藹的對小男孩說：「等會兒我自己送幸運童回馬房。」

「謝謝大小姐！」信男對文蕙一鞠躬，轉身走了。

信男也是附近農家的孩子，在讀初中，因為家境不好，課餘時間就來幫桑家打掃馬廄賺點零用。文蕙為人雖嚴肅，對孩子却是十分和藹的，尤其是窮苦的孩子，她總特別關心。

牽著幸運兒，沿著大石鋪成的小徑往前走。她每天有固定的地方騎馬，那是一處附近比較平坦的樹林斜坡；嚴格說來，那並不是理想騎馬之處，文蕙却因騎術高明——自幼在英國學的，也不在意。

剛走到路口，看見徐丹尼那部西德大炮牌摩托車衝進來，她皺皺眉，神色立刻嚴肅起來。

「嗨！桑文蕙！」丹尼故作瀟灑的向她揮揮手，想從她身邊衝過。

文蕙不出聲，也不讓路，那個長髮的嬉皮打扮的年輕人只好停下來。

「文珊在等我！」丹尼聳聳肩，做一個手勢，很流氣。看得出來，他也不喜歡文蕙。

「從後面的水泥路走！」文蕙冷漠的。「這條路只供人行！」

丹尼輕輕哼一聲，再不多言，調轉車頭怒吼而去。他對文慧的不滿，完全發洩在摩托車的怒吼中。

文慧不以為意，她根本不會把丹尼那種人放在心上。她告訴自己，文珊只是和丹尼玩玩，貪新奇而已，文珊絕不會對丹尼認真的！

丹尼？她搖搖頭，明明是中國人取個洋人名字，不中不西不倫不類，偏偏自己還得意得緊，這種男孩子若多幾個，社會風氣真不知弄成什麼樣子。

走上斜坡，她縱身上馬。姿勢瀟灑極了，又不需要人在一邊幫助，那模樣足可比美職業騎師——提起騎師，文慧心中忍不住一陣遺憾。若不是父母意外早逝，她不會接管父親的公司，說不定她真能成爲一個馳騁馬場的出色女騎師。現在英國已准許女騎師出賽了，不是嗎？

她沿著公路慢慢朝練馬的平地走去，在公路上她不敢快奔，車輛太多，她怕出意外。近練馬的樹林處，有一幢小小的別墅，她記得一直是空著沒有人住的，她喜歡那種不用圍牆，只用灌木圍著的氣派。

但是，今天小別墅門前有人，不止有人，還有一部雖然陳舊却相當出名的野馬牌跑車。一個赤膊只穿牛仔褲的男孩子，起勁的在抹車。看他在這秋天的季節裏，還抹得滿身大汗，一定是十分出力的了。

男孩子聽見馬蹄聲很自然的抬起頭，在臺北，騎馬的人可以說是極少極少。當他抬起頭時，文慧呆怔了一下，起先她以爲他是年輕的男孩子，但——他那一臉的大鬍子，不但遮去了他的容

貌，也掩住了他的年齡。男孩子——他怕不是徐丹尼那種二十一、二歲的人吧！

「嗨！女騎師！」大鬍子露出戲謔的笑容，他這種人，一臉孔的玩世不恭，吊兒郎當，剛開口，就露出了三分邪氣。

文蕙絕不可能和這種人搭訕的，她冷冷的看他一眼，揚首而過。

「哦！驕傲得很呢！」大鬍子又出聲了，還是那副似笑非笑的模樣。聽他的聲音，年齡不會很大。「想學英國女王嗎？還是安妮公主？」

文蕙有點惱怒，這個大鬍子怎麼不分青紅皂白胡言亂語的？怎麼男孩子都是這般——俗不可耐呢？她一抖馬韁，幸運童的蹄下加快了。

「別跑，別跑，我們是鄰居嘛！」大鬍子的聲音還是飄了過來。

文蕙策馬奔跑一陣，剛才的那一絲惱怒消散了，自己也不禁好笑起來。怎麼會和一個素不相識的陌生人鬥氣呢？看來自己的修養還是不行，比起韋立人來實在差得遠了——哎！想起韋立人，她忍不住下意識的叫出聲來。剛才在公司分手時，立人不是說今天來吃晚餐嗎？看她多健忘，竟忘了吩咐阿德預備。

看看錶，騎了差不多四十分鐘，本來該騎一小時的，算了，今天提早回去吧！立人並不常來，沒有預備總是不大好意思。

循著原路回去，經過小別墅時，那大鬍子男孩已抹完畢，悠哉遊哉的坐在草地上抽雪茄。看他年齡絕不會超過三十歲，這種人抽起雪茄——真是說不出的古怪彆扭。怎麼這年頭的男孩都喜

歡不倫不類呢？

「回來了？女騎師！」大鬍子含笑依然。「有興致時不妨來寒舍小坐！」

文慧仍然不理。她在想，這大鬍子可能有點神經病，要不然怎麼對過路的女孩一派胡言的？只是——她剛才無意中瞥了他一眼，他那半眯著笑得邪氣的眼睛，竟閃動著一抹特殊的光芒，特殊得令她都不懂！

特殊、難懂的光芒！？是嗎？

回到桑園，先送馬兒入廄，又察看了另一匹屬於文珊的幸運女，這才安心回屋子。

阿德自然還是像往常一樣恭迎在門後——奇怪，他總能那麼準時的算出文慧回來的時間！文慧想，阿德也是個仔細而又肯用腦筋的人吧？

「韋立人，韋少爺要來晚餐，你去吩咐阿眉多預備點菜！」文慧說。

「已經吩咐下去了！」阿德胸有成竹。

「你怎麼知道他要來？」文慧好詫異。

「剛才韋少爺來電話，他順便提起的！」阿德臉上毫無得色，他真深沉。有人說這種臉上無肉的人厲害，這話或者是真的。「他說六點鐘來！」

「這就行了！」文慧很滿意。

「阿眉已經在樓上替妳預備了洗澡水！」阿德又說。

「哦——怎麼今天沒看見健次？」文慧想起來。

「我讓健次到臺北買點日用品去了！」阿德說。

文慧點點頭，逕自上樓。

家中有阿德，凡事就井井有條，不需要她再煩心的了。若要她管家又主持公司，那恐怕真會難倒她呢！她生來不是管家的料！

經過文珊房門外，她聽見裏面傳出來愉快的笑聲，是文珊和丹尼。她站了一秒鐘，終於決定不理會他們，這個丹尼，她一定不接受他！

阿眉正在她私人的浴室裏放水，聽見門聲，急忙迎出來。這個阿眉雖是農家婦人，却生得小巧秀麗，很討人喜歡。

「大小姐，洗澡水放好了！」阿眉低聲說。

「嗯！」文慧看看阿眉日益隆起的肚子，很關心的。「下次別再做粗重的工作，免得影響胎兒，我會再吩咐阿德！」

「其實——我也沒做什麼粗重的工作！」阿眉感激的。「我們鄉下人，這——算不得什麼！」

「還是當心點兒好，這是你和健次第一個孩子吧？」文慧脫掉馬靴。

「是！是第一個！」阿眉有些羞澀。

「好好保養吧！」文慧走進浴室。

阿眉又在房中收拾了文慧所有的衣服，直到妥妥貼貼，才放心離開，她是個十分忠心的小女人。